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 Holdings Limited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0)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本公告載有本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業績報告全文，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第三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之相關要求。

承董事會命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江林

香港，2023年1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江林先生及馮美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健先生、黃淑儀女士及黃靜雲女士。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不少於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nlimited.com刊登。

* 僅供識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投資風險可能較其他於主板上市的公司為高的中小型公司而設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須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將會有具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1)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報告原文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目錄

頁次

摘要	3
未經審核第三季季度業績：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其他資料	22

摘要

- 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收益約為15,538,000新加坡元，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減少約4,634,000新加坡元或23.0%。
- 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167,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為虧損約5,197,000新加坡元。產生約3,030,000新加坡元的差額乃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行政開支減少所致。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任何股息。

未經審核第三季季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於2022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407,983	6,732,142	15,538,141	20,171,706
銷售成本		(5,008,316)	(6,731,052)	(15,012,382)	(19,845,502)
毛利		399,667	1,090	525,759	326,204
其他收入／(虧損)	4	(131)	43,342	61,580	245,033
行政開支		(434,143)	(1,864,699)	(2,714,257)	(5,739,076)
融資成本	5	(11,319)	(9,362)	(39,598)	(28,959)
除稅前虧損	6	(45,926)	(1,829,629)	(2,166,516)	(5,196,798)
所得稅開支	7	–	–	–	–
期內虧損及期內全面虧損 總額		(45,926)	(1,829,629)	(2,166,516)	(5,196,79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8	(0.0003)	(0.044) (經重列)	(0.015)	(0.126) (經重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新加坡元	購股權儲備 新加坡元	匯兌儲備 新加坡元	保留盈利 新加坡元	權益總額 新加坡元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1,350,206	23,041,857	1,174,452	-	(4,657,552)	20,908,963
已發行購股權	-	-	611,229	-	-	611,229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96,082	1,386,407	(412,643)	-	-	1,069,847
期內虧損及期內全面虧損 總額	-	-	-	-	(5,196,798)	(5,196,798)
於2022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1,446,288	24,428,264	1,373,038	-	(9,854,350)	17,393,240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442,676	24,233,418	1,373,145	-	(13,322,013)	13,727,226
期內虧損及期內全面虧損 總額	-	-	-	(295,351)	(2,166,516)	(2,461,867)
供股及配發新股份	4,283,317	1,179,370	-	-	-	5,462,687
於2023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5,725,993	25,412,788	1,373,145	(295,351)	(15,488,529)	16,728,046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 64 號中華廠商會大廈 21 樓。本集團的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為 3 Soon Lee Street, #06-03, Pioneer Junction, Singapore 627606。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新加坡為物流業提供各類運輸及存儲服務(主要為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

此等季度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而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此等季度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於 2023 年 11 月 14 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 GEM 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與本集團經營相關且於本集團於 2023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標準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收益與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服務劃分為業務部門，並具有如下兩個呈報分部：

- (a) 貨車運輸分部指提供貨物運輸及其他相關服務。本集團提供自客戶指定提貨點至其指定交貨點的貨物運輸服務（主要為集裝箱）。
- (b) 集散分部指本集團於物流堆場向客戶提供集裝箱儲存設施。

收益指於年內所提供服務的價值、商品及服務稅（「商品及服務稅」）淨額。

有關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5,407,983	6,732,142	15,538,141	20,171,706

客戶合約收益

(i) 收益資料分拆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商品或服務類型				
貨車運輸服務	4,899,899	5,784,089	13,658,149	17,045,031
集散服務	508,084	948,053	1,879,992	3,126,675
	5,407,983	6,732,142	15,538,141	20,171,706
收益確認時間				
於服務轉讓之時間點	4,899,899	5,784,089	13,658,149	17,045,031
於服務轉讓之一段時間	508,084	948,053	1,879,992	3,126,675
	5,407,983	6,732,142	15,538,141	20,171,70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貨車運輸收入

履約責任在將客戶商品交付至指定地點時於某個時間點達成。

集散收入

履約責任在各存儲階段按直線法達成。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預計將於不超過一年內確認。

4. 其他收入／(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30,000	11,364	88,041	11,364
外匯(虧損)／收益	(81,430)	20,795	(113,757)	73,57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8,365	-	8,365
雜項收入	51,299	2,818	87,296	151,728
	(131)	43,342	61,580	245,033

5.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2,680	8,272	9,604	24,818
租賃負債利息	8,639	1,090	29,994	4,141
	11,319	9,362	39,598	28,95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9,098	676,218	1,679,522	1,552,653
無形資產攤銷	-	18,627	-	43,7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	84,956	23,500	254,869
僱員福利(不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工資	1,586,965	1,491,464	4,276,456	5,625,964
— 中央公積金供款	124,478	122,166	478,923	555,312
	1,711,443	1,613,630	4,755,379	6,181,276
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				
租賃付款	62,345	228,750	352,718	1,023,790
外匯虧損／(收益)	81,430	(20,795)	113,757	(73,576)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	-
	-	-	-	-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法例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財務期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期內於新加坡產生的可徵稅收入的17%（2022年：17%）計提撥備。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全部與其兩間運營附屬公司的溢利有關。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每股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45,926)	(1,829,629)	(2,166,516)	(5,196,798)
用於計算每股虧損之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6,835,200	834,176,000	142,436,823	821,238,58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0.0003)	(0.044) (經重列)	(0.015)	(0.126) (經重列)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42,436,823股(2022年：821,238,588股)。

由於本集團於該等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可攤薄普通股，故呈列每股基本虧損概無作出調整。

9.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股本
	每股 0.01 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 0.2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相等於 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 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2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5,000,000,000	-	50,000,000	
股份合併(附註b)	(5,000,000,000)	250,000,000	-	
於2023年9月30日	-	250,000,000	5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2年1月1日	780,800,000	-	7,808,000	1,350,206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53,376,000股				
每股面值0.01 港元的普通股	53,376,000	-	533,760	92,470
於2022年12月31日	834,176,000	-	8,341,760	1,442,676
股份合併(附註b)	(834,176,000)	41,708,800	-	-
供股及配發新股份(附註a)	-	125,126,400	25,025,280	4,283,317
於2023年9月30日	-	166,835,200	33,367,040	5,725,99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附註：

- (a) 於2023年2月23日，本集團按合資格股東持有的每一股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配發及發行55,193,873股新股份，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6港元（「供股」）。本公司亦就未獲認購供股股份配發及發行69,932,527股新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26港元。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2.5百萬港元。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7日的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的通函、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1日、2022年12月1日及2023年12月13日的公告。

- (b) 於2022年12月30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決議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股份合併於2023年1月4日生效。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的通函、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1日及2022年12月1日的公告。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股息（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新加坡及香港物流業提供運輸及倉儲服務，為客戶提供貨車運輸及集散服務。貨車運輸服務指將貨物(主要為集裝箱)從客戶指定的提貨點運輸至彼等指定交貨地點。集散服務指於本集團物流堆場或客戶指定的其他物流堆場處理及存儲已裝貨集裝箱及空集裝箱。

我們擁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在其帶領下，我們發展成為可靠的運輸及集散服務供應商，我們擁有一隻龐大的車隊，能夠處理大量的客戶訂單。

持續的COVID-19疫情及COVID-19病毒的突變繼續對供應鏈構成挑戰。由於我們的客戶主要為新加坡供應鏈中的物流服務供應商，故我們為客戶運輸的貨物包括各種塑膠樹脂、廢鋼、廢紙製品及其他。該等貨物主要為工廠生產所用原材料，因此港口及工廠的復工復產將直接對我們的客戶產生積極影響，進而影響本集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包括為新加坡及香港物流行業提供運輸及集散服務所得收益。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收益與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相比減少約4,634,000新加坡元或約23.0%至約15,538,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交易量減少所致。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收益類型劃分的本集團收益：

	截至2023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2022年9月30日 止九個月	
	新加坡元	%	新加坡元	%
貨車運輸服務	13,658	87.9	17,045	84.5
集散服務	1,880	12.1	3,127	15.5
	15,538	100.0	20,172	100.0

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減少約3,387,000新加坡元至13,658,000新加坡元，減幅約為19.9%。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整體交易量減少所致。

集散服務所得收益

集散服務所得收益減少約1,247,000新加坡元至約1,880,000新加坡元。客戶通常要求我們運輸集裝箱，並於等待船隻到達港口之前為該等集裝箱提供存儲空間，隨後運輸集裝箱進行出口。需要集散服務的客戶通常為需大量進口及出口貨物的客戶，其主要為貨運代理及全球物流公司。

然而，集散服務所得收益下降將不會與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益趨勢相一致，乃由於以下原因：(i)不同的客戶及不同的項目訂單可能會有不同的服務需求，例如，集裝箱的大小及存儲天數不同，因此所賺取的收益亦將不同；及(ii)並非所有的客戶都需要集散服務。

毛利

總體毛利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326,000新加坡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526,000新加坡元。總體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1.6%增加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3.4%。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柴油成本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虧損)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245,000新加坡元減少約183,000新加坡元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62,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雜項收入減少。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5,739,000新加坡元減少約3,025,000新加坡元或52.7%至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2,714,000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錄得稅項虧損，故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零。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未經審核虧損約2,167,000新加坡元，而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錄得未經審核虧損約5,197,000新加坡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已代表本集團向若干供應商作出履約擔保。相應地，本集團向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提供反賠償。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於2023年9月30日提供的履約擔保總額為670,000新加坡元。

資本承擔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資本承擔。

集資活動

供股

於2022年10月21日，董事會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透過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26港元發行125,126,400股供股股份(假設本公司於本公司不時公佈及須聯交所批准之記錄日期(「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新股份及並無購回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32.5百萬港元。供股(「供股」)僅供合資格股東參與，而不會向除外股東提呈。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將於供股產生之成本及開支後)將約為31.4百萬港元(假設本公司於記錄日期或之前並無進一步發行新股份及並無購回股份)。本公司擬將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i)約6.2百萬港元用於支付本集團未來12個月的租金開支及管理費；(ii)約20.0百萬港元用於支付本集團僱員未來12個月的薪金；及(iii)約5.2百萬港元用於現有業務的營運資金。供股已於2022年12月3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供股於2023年2月23日完成。有關供股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7日的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9日之通函、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1日、2022年12月1日及2023年2月13日之公告。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約為31.4百萬港元。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已按以下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7.2百萬港元：

實施計劃	按招股章程 所述 的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2023年 9月30日 已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支付租金開支及管理費	6.2	3.4
支付本集團僱員的薪金	20.0	18.6
現有業務的營運資金	5.2	5.2
	31.4	27.2

前景

本集團一直致力為新加坡客戶提供準時的貨櫃運送及存倉，貫徹我們的增長策略及加強整體競爭力以及市場份額。自去年年底以來，新加坡經濟急遽減速。去年第四季的同比增長放緩至2.1%，然後在2023年前三個月進一步下降至0.1%。該放緩大部分是由於在全球製造業及貿易持續低迷，導致貿易相關行業收縮，特別是電子行業。

本年度對本集團來說，仍然是充滿挑戰及動盪的一年。管理層持續監察全球貿易經濟並與我們的客戶不斷討論，以瞭解當前情勢及客戶的需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未來計劃於日期為2017年10月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詳細闡述。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希望：(a)維持於行業內的增長並加強整體競爭力及擴大於新加坡的市場份額；(b)通過購買新車輛增加服務能力；(c)增強並擴大本集團的員工數量以滿足本集團業務擴大之需；(d)購買新辦公室以容納增加的員工；及(e)加強本集團的信息技術系統。鑒於全球貿易經濟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對其擴張計劃持謹慎態度。

僱員資料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總共有140名僱員。

本集團的僱員根據彼等工作範圍及責任獲得報酬。當地僱員亦有權根據彼等各自的表現獲得酌情花紅。外籍員工按一年或兩年合約僱傭且根據彼等工作技能獲得報酬。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5,367,000新加坡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7,083,000新加坡元)。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3年9月30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持有之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錄得的存置於本公司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約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制法團	總計	
蔡江林先生（「蔡先生」）	320,000（附註） 好倉	2,910,250	3,230,250	1.94%

附註：該等股份由Ventris Global Limited（「Ventris」）持有。Ventris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蔡先生合法並實益擁有。蔡先生被視為於Ventris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董事於本公司相聯法團 VENTRIS 股份中的權益

董事	身份／權益性質	於 Ventris 的 股份數目	於 Ventris 的 持股比例
蔡先生	實益擁有人	1 好倉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23 年 9 月 30 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5.46 至 5.67 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23年9月30日，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必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股東	股份數目／倉位	持股比例	身份
1. Ventris Global Limited	2,910,250	1.74%	實益擁有人
2. 王虎飛	10,471,750	6.28%	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其他資料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回顧期內，概無本公司的董事或控股股東或本公司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7年9月27日批准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藉以向曾經或將會為本集團之成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限	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於2023年	截至2023年	截至2023年	於2023年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9月30日 止期間 已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9月30日 止期間 已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9月30日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9月30日 購股權所涉 相關股份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僱員	2021年5月21日 2021年5月21日至 2024年5月20日	5.467	0.285	2,669,194	-	-	2,669,194 (附註1)	1.60%
	2022年1月20日 2022年1月20日至 2025年1月19日	2.026	0.102	1,221,156	-	-	1,221,156 (附註2)	0.73%
				3,890,350	-	-	3,890,350	2.33%

附註：

1. 已向8名僱員授出購股權。每名僱員持有333,649份購股權。
2. 已向3名僱員授出購股權。每名僱員持有407,052份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將於2027年10月17日到期。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於2023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物業及銀行存款總賬面值約510,000新加坡元及586,000新加坡元之樓宇已抵押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擔保。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內，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曾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該守則的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規定的交易標準為寬鬆。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內已遵守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的所須交易標準及操守守則。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例外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蔡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鑒於蔡先生為本集團之創始人，且彼負責企業策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董事會認為，就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而言，蔡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利益。因此，董事認為，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偏離於該情況下屬適當。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結構的有效性，以評估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是否必要。

股息

董事會於考慮宣派股息時已計及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資金需求及其他因素。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董事會不建議派付股息。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擁有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5.29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3條之書面職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核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即張偉健先生(彼擁有合適的審核及財務相關管理專業經驗且為審核委員會主席)、黃靜雲女士及黃淑儀女士。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及本集團截至2023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標準、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江林

新加坡，2023年11月14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蔡江林先生及馮美娟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偉健先生、黃靜雲女士及黃淑儀女士。

本報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不少於7天於聯交所網頁「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nlimited.com刊登。